

政制事務委員會：

本人贊成根據基本法，按循序漸進及香港的實際情況，先易後難，不斷檢討，推進普選。

但希望保留一些具代表性的功能組別，以達到廣泛性均衡參與的目的。

普選時間應設在2021年之後，因為1997回歸以來已過十年，港人政治意識仍不高，希望再過十多年會進步些，成熟些。

沈茵芬 敬上

2007年9月14日